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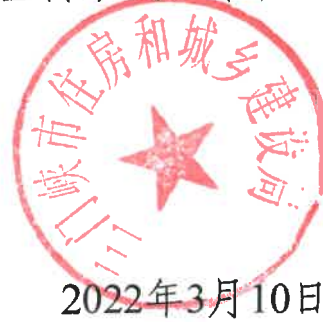
三建〔2022〕77号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三门峡市住建系统反有组织犯罪法 学习宣传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局属各科室、各二级单位：

根据《三门峡市反有组织犯罪法学习宣传实施方案》（三扫黑办〔2022〕2号）《关于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活动的通知》（三扫黑办〔2022〕3号）文件要求，现将《三门峡市住建系统反有组织犯罪法学习宣传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进一步

提升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创新宣传形式，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2年3月10日

三门峡市住建系统反有组织犯罪法 学习宣传实施方案

《反有组织犯罪法》是党中央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标志性成果，是构建中国特色反有组织犯罪制度的成功探索和伟大实践，有利于进一步健全行业领域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防控体系，汇聚全社会共防共治的强大力量，从源头上预防减少黑恶势力滋生蔓延；有利于进一步强化执法司法机关的法治意识、人权意识、证据意识、程序意识和自觉接受法律监督意识，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扫黑除恶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密结合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和“八五”普法实施，大力学习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通过广泛宣传、多方式学习和培训，进一步增强全社会法治意识，不断提高依法办案水平，更好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打击黑恶势力，推动平安三门峡、法治三门峡建设再上新台阶。

二、活动时间

2022年3月10日起

三、宣传内容

（一）突出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精神和部署要求；

（二）突出宣传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决策部署、标语口号、举措成果；

（三）突出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颁布实施的重要意义、立法背景、主要内容等。

四、明确目标任务

依市扫黑办分配我局“推动在建筑围挡设置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版面、在小区门口档杆装设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画面等”任务。结合我局实际，在建筑市场领域、房地产市场领域、物业管理领域、公用事业领域、市政设施领域、住房保障领域、扬尘治理领域、村镇建设领域、安全生产领域、住房公积金领域等开展宣传活动。

五、宣传形式

（一）固定宣传。有独立办公楼院的单位要在本单位内设置固定宣传栏或展板不少于一个，利用已有LED电子屏进行滚动宣传、播放标语等。

（二）社会宣传。充分发挥我局行业监管优势，推动建筑围挡、所管理的公园游园、居民社区、公共场所等区域，设置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标语，悬挂宣传标语不少于10条。

（三）媒体宣传。充分发挥局门户网站、微信群、窗口LED

屏开展宣传活动。

六、活动要求

各单位要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行业监管实际，按照“铺天盖地、随处可见、家喻户晓、人人皆知”的要求，加大宣传力度突出宣传重点、创新宣传形式、力促活动扎实有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科室各单位要把此次宣传活动作为贯彻落实《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巩固专项斗争成果的实施意见》的具体行动，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亲自安排部署、亲自监督执行、确保本部门、本行业的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工作，确保活动组织有力，效果明显。

（二）明确工作责任。各科室各单位结合职能实际，认真细化责任分工，量化工作目标，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人、成效到人。

（三）确保工作实效。各科室各单位务于宣传同时，时时将宣传内容、LED屏、标语条数、展板、宣传信息等发至局扫黑办。

局扫黑办邮箱：smxszzjjshb@163.com

